

收文
日期 113 年 7 月 22 日
文號 市遊客字第 265 號

檔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函

地址：110204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 號 7 樓
東北區
承辦人：曹心蕊
電話：02-27208889 分機 7238
傳真：02-8788-4287
電子信箱：la-tsao@gov.taipei

受文者：台北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7 月 18 日
發文字號：北市環空字第 1133056109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南市政府來函、公告及宣導海報影本各 1 份
(32783099_1133056109_1_ATTACH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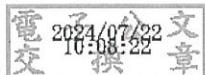
主旨：函轉臺南市政府空氣品質維護區公告，敬請協助加強宣導，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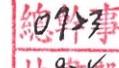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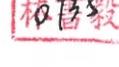
說明：

一、依據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113 年 7 月 13 日環空字第 1130090332 號函辦理。

二、臺南市政府於 112 年 12 月 27 日公告劃設「第三期空氣品質維護區（國立成功大學部分校區及其醫學院附設醫院區域）移動污染源管制措施」，並自 113 年 11 月 1 日生效；相關管制範圍及措施詳如附件，敬請協助加強宣導。

正本：交通部公路局臺北市區監理所、臺北市機車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公共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遊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公車聯營管理委員會、台北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


掛網周知，備註群公告
請會員善用士林監理站，每週三下午
黑煙檢測，1. 安排驗車，2. 檢測黑煙
舉兩得。
PS: 黑煙檢測可提前檢查

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函

地址：70155臺南市東區中華東路2段133巷
72號
承辦人：劉建昌
電話：06-2686751#1523
傳真：06-2607003
電子信箱：20367@mail.tnepb.gov.tw

受文者：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16日

發文字號：環空字第113009033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0090332A00_ATTACHMENT7.pdf、0090332A00_ATTACHMENT6.jpg)

主旨：有關臺南市政府劃設「國立成功大學部分校區及其醫學院附設醫院區域」為第三期空氣品質維護區及實施移動污染源管制措施1案，將自113年11月1日起生效，惠請貴單位協助加強宣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南市政府112年12月27日府環空字第1120328259C號公告辦理。
- 二、本市第三期空氣品質維護區管制範圍（詳如附件）：本國立成功大學部分校區（含成杏校區、力行校區、成功校區、光復校區、敬業校區、自強校區）及其醫學院附設醫院，由東豐路、前鋒路、林森路二、三段及大學路所框圍之區域（包含東豐路、前鋒路、林森路二、三段、大學路、勝利路、小東路及長榮路三、四段等周邊道路）。
- 三、自113年11月1日起，下列車輛全時段禁止進入本市第三期空氣品質維護區，違者依空氣污染防治法第76條第2項規定裁處；但特種車輛、協助急難救助車輛、配合防災演習車

環保局 1130716



AKAA11330561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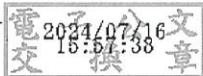
輛及其他經本府環境保護局同意之車輛不在此限：

- (一) 出廠滿三年以上之柴油大客車、大貨車及小貨車，於稽查日(含)前一年內無排煙檢驗合格紀錄者。
- (二) 出廠滿五年以上之燃油機車，逾期未完成最近一次排氣定期檢驗合格。

四、為降低管制措施對於民眾之衝擊，提供宣導影片、宣導單張自行下載使用（下載連結：<https://reurl.cc/RqVVGn>），宣導布條均由本局製作並提供，惠請貴單位協助確認布條所需數量後通知本局承辦人員：劉建昌；電話：（06）268-6751轉1523，並協助加強宣導周知，至紓公誼。

五、隨函檢附國立成功大學部分校區及其醫學院附設醫院區域空氣品質維護區公告相關資料1份。

正本：國立成功大學、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花蓮縣環境保護局、南投縣政府環境保護局、屏東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苗栗縣政府環境保護局、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基隆市環境保護局、雲林縣環境保護局、新竹縣政府環境保護局、嘉義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嘉義縣環境保護局、彰化縣環境保護局、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臺東縣環境保護局、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金門縣環境保護局、新竹市環境保護局、連江縣環境資源局、臺南市政府交通局、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北區公所、臺南市東區公所、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臺南市東區勝利國民小學、臺南市東區崇明國民小學、臺南市立崇明國民中學、臺南市北區大光國民小學、臺南市立成功國民中學、臺南市立後甲國民中學、臺南市北區開元國民小學、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臺南文化創意產業園區、台南遠東香格里拉酒店、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本局空氣及噪音管理科


臺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2月27日

發文字號：府環空字第1120328259C號

附件：臺南市第三期空氣品質維護區管制範圍圖



裝

訂

線

主旨：訂定「臺南市第三期空氣品質維護區（國立成功大學部分校區及其醫學院附設醫院區域）移動污染源管制措施」，並自中華民國113年11月1日生效。

依據：空氣污染防治法第四十條第三項。

公告事項：

一、為持續提升臺南市（以下簡稱本市）空氣品質，維護市民健康，特劃設國立成功大學部分校區及其醫學院附設醫院區域為本市第三期空氣品質維護區。

二、管制範圍（如附圖）：本市國立成功大學部分校區（含成杏校區、力行校區、成功校區、光復校區、敬業校區、自強校區）及其醫學院附設醫院，由東豐路、前鋒路、林森路二、三段及大學路所框圍之區域（包含東豐路、前鋒路、林森路二、三段、大學路、勝利路、小東路及長榮路三、四段等周邊道路）。

三、自本公告生效日起，下列車輛全時段禁止進入管制區。但符合道路交通安全規則之特種車輛、協助急難救助車輛、配合防災演習車輛或其他經本府環境保護局同意之車輛者，不在此限：

(一)出廠滿三年以上之柴油大客車、大貨車及小貨車，於稽查

日(含)前一年內無排煙檢驗合格紀錄者。

(二)出廠滿五年以上之燃油機車，逾期未完成最近一次排氣定期檢驗合格。

四、違反本公告者，依空氣污染防治法第七十六條第二項規定裁處。

市長黃偉哲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會、局主管決行

臺南市第三期空氣品質維護區管制範圍

國立成功大學部分校區(含成杏校區、力行校區、成功校區、光復校區、敬業校區、自強校區)及其醫學院附設醫院，由東豐路、前鋒路、林森路二、三段及大學路所框圍之區域(紅色框線內之區域，包含東豐路、前鋒路、林森路二、三段、大學路、勝利路、小東路及長榮路三、四段等周邊道路)。



臺南市 成功大學與成大醫院 第三期空氣品質維護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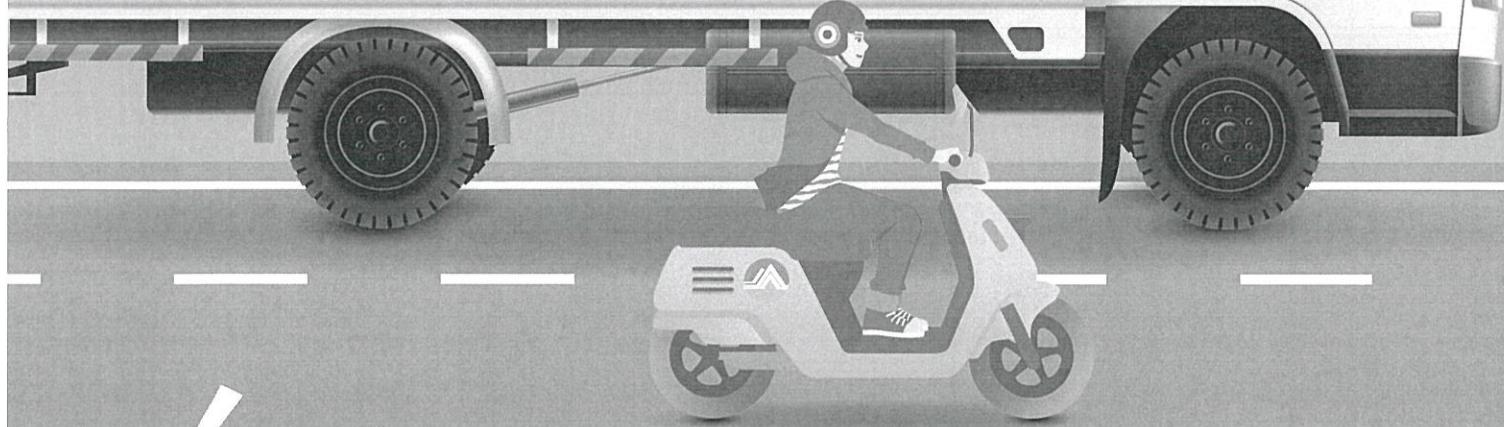
113年11月1日
正式生效管制

國立成功大學

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醫院

管制六大校區 含醫院及周邊道路

由東豐路、前鋒
路、林森路二與
三段及大學路所
框圍之區域



違規首次告發500元，累犯加倍

①出廠滿三年以上之柴油大客
車、大貨車及小貨車，於稽
查日(含)前一年內未有排煙
檢驗合格紀錄

②出廠滿五年以上之
燃油機車，逾期未
完成最近一次排氣
定期檢驗合格

違規者處使用人或所有人新臺幣五百元以上六萬元以下罰緩



空氣品質維護區
公告相關訊息